

**佳木斯市前进区审计局
2023年度部门决算公开说明**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公开报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功能科目）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经济科目）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2023年度决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
- 二、2023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增减变化情况
- 三、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 四、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 五、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 六、预算绩效评价情况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佳木斯市前进区审计局主要职责是（一）贯彻落实全面从严治党要求，切实履行领导本单位党建工作的主体责任，以党的政治建设为统领，全面推进党的政治建设、思想建设、组织建设、作风建设、纪律建设，深入推进反腐败斗争；以提升组织力为重点，加强党的基层组织标准化、规范化建设，不断提高党的建设质量。（二）负责对区级财政收支和法律法规规定属于审计监督范围的财务收支的真实、合法和效益进行审计监督，对公共资金、国有资产、国有资源和领导干部履行经济责任情况实行审计全覆盖，对领导干部实行自然资源资产离任审计，对国家有关重大政策措施贯彻落实情况进行跟踪审计。对审计、专项审计调查和核查社会审计机构相关审计报告的结果承担责任，并负有督促被审计单位整改的责任。（三）向区委审计委员会提出年度区级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支出情况审计报告。向区政府和市审计局提出年度区级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情况的审计结果报告。受区政府委托向区人大常委会提出区级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情况的审计工作报告、审计发现问题的纠正和处理结果报告。向区委区政府报告对其他事项的审计和专项审计调查情况及结果，并提出制定和完善有关政策、宏观调

控措施的建议。（四）直接审计下列事项，出具审计报告，在法定职权范围内作出审计决定：国家、省委省政府、市委市政府、区委区政府有关重大政策措施贯彻落实情况；区级预算执行情况和其他财政收支，区委和区政府各部门、直属单位预算执行情况、决算草案和其他财政收支；使用区级财政资金的事业单位和社会团体的财务收支；区级投资和以区级投资为主的建设项目的预算执行情况和决算，区重大公共工程项目的资金管理使用和建设运营情况；有关社会保障基金、社会捐赠资金及其他基金、资金的财务收支；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事项。（五）按规定对区属各行政、事业单位负有经济责任的党政主要领导干部实施经济责任和自然资源资产离任审计；按规定对区属国有企业单位法定代表人实施经济责任审计。依法出具审计报告，在法定职权范围内做出审计决定或向有关主管机关提出处理处罚的建议。（六）组织实施对贯彻执行国家和省、市、区政府财经方针政策和宏观调控措施情况的行业审计、专项审计和审计调查。（七）依法检查审计决定执行情况，督促纠正和处理审计发现的问题，依法处理被审计单位对审计决定提请行政复议、行政诉讼事项，协助配合有关部门查处相关重大案件。（八）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九）职能转变。优化审计工作机制，坚持科技强审，完善业务流程，改进工作方式，加强与相关部门的沟通协调，充分调动内部审计和社会审计力量，增强监督合力。佳木斯市前进区政府投资审计服务中心主要职责是（一）为政府投资和以政府投资为主的建设项

目审计提供技术支持。（二）承担对委托社会审计机构审计项目管理和指导工作。（三）负责审计机关计算机应用技术支撑工作。（四）完成区审计局交办的其他业务。

二、机构设置

部门决算中包含佳木斯市前进区审计局以及佳木斯市前进区政府投资审计服务中心共2个单位的汇总决算，行政单位1家，事业单位1家，事业单位佳木斯市前进区政府投资审计服务中心由于是未独立核算单位与佳木斯市前进区审计局合并编制部门决算，因此合并公开。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级次	单位性质	内设机构数量	内设机构（处/室）
1	佳木斯市前进区审计局	1	行政	0	0
2	佳木斯市前进区政府投资审计服务中心	2	事业	0	0

第二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部门：佳木斯市前进区审计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栏次	行次	金额 1	项目 栏次	行次	金额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81.9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60.36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2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3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5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0.00
八、其他收入	8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12.7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3.68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5.83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栏次	行次	金额 1	项目 栏次	行次	金额 2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81.92	本年支出合计	57	82.57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8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1.92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1.27
总计	30	83.84	总计	60	83.84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表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二、收入决算表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部门：佳木斯市前进区审计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81.92	81.92	0.00	0.00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9.71	59.7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8	审计事务	59.71	59.7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801	行政运行	55.97	55.96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8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74	3.7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70	12.7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2.70	12.7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5.95	5.9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75	6.75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68	3.68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68	3.68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68	3.68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83	5.83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83	5.83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83	5.83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三、支出决算表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部门：佳木斯市前进区审计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82.57	78.32	4.25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0.36	56.11	4.25	0.00	0.00	0.00
20108	审计事务	60.36	56.11	4.25	0.00	0.00	0.00
2010801	行政运行	56.11	56.11	0.00	0.00	0.00	0.00
20108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25	0.00	4.25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70	12.7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2.70	12.7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5.95	5.95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75	6.75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68	3.68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68	3.68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68	3.68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83	5.83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83	5.83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83	5.83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部门：佳木斯市前进区审计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81.9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59.84	59.84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2.70	12.70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3.68	3.68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5.83	5.83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81.92	本年支出合计	59	82.06	82.06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16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0.02	0.02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16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82.08	总计	64	82.08	82.08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功能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部门：佳木斯市前进区审计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82.06	78.32	3.74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9.84	56.10	3.74
20108	审计事务	59.84	56.10	3.74
2010801	行政运行	56.10	56.10	0.00
20108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74	0.00	3.7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70	12.7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2.70	12.7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5.95	5.95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75	6.75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68	3.68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68	3.68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68	3.68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83	5.83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83	5.83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83	5.83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经济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06表

部门：佳木斯市前进区审计局

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67.37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0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23.44	30201	办公费	2.75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102	津贴补贴	18.94	30202	印刷费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103	奖金	8.72	30203	咨询费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7	绩效工资	0.00	30205	水费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6.75	30206	电费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0.00	30207	邮电费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68	30208	取暖费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00	30211	差旅费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5.83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00	30214	租赁费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95	30215	会议费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02	退休费	5.95	30217	公务招待费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25	39999	其他支出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73.32					公用经费合计	5.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部门：佳木斯市前进区审计局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2. 本部门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故本表为空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部门：佳木斯市前进区审计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 本部门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故本表为空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部门：佳木斯市前进区审计局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2. 本部门没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故本表为空表。

第三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2023年度决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

(一) 年度收入增减变化情况

佳木斯市前进区审计局2023年度总收入83.84万元，其中本年收入81.92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81.92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15.52万元，增长23.37%。主要变动情况：人员增加。

2. 其他收入0.0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0.01万元，下降100.00%。主要变动情况：利息收入降低。

(二) 年度支出增减变化情况

佳木斯市前进区审计局2023年度总支出83.84万元，其中本年支出82.57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78.32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15.42万元，增长24.52%。主要变动情况：人员增加。

2. 项目支出4.25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0.49万元，下降10.34%。主要变动情况：缩减项目支出。

二、2023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增减变化情况

佳木斯市前进区审计局2023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总额为0万元，2022年度决算为0万元，2023年度预算为0万元。

三、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佳木斯市前进区审计局2023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5.0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2.46万元，增长96.85%。主要增减变动情况是：原因是压缩日常经费。

四、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一）总体情况。佳木斯市前进区审计局2023年度无政府采购支出。

（二）面向中小企业预留情况。佳木斯市前进区审计局2023年度无面向中小企业预留情况。

五、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佳木斯市前进区审计局共有车辆0辆，其中，岗位保障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房屋0平方米。

六、预算绩效评价情况

（一）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要求，佳木斯市前进区审计局对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1个，二级项目0个，共涉及资金4.25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

佳木斯市前进区审计局组织对中央对地方审计机关补助1个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4.25万元。

从评价情况来看要加强绩效预算。

（二）部门预算整体支出自评结果。

部门预算整体支出自评涉及资金84.11万元，执行数为81.92万元，完成预算的97%，得分90分。从评价情况来看，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良好。

（三）重点项目（专项）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佳木斯市前进区审计局组织对1个项目（专项）支出开展了部门评价，全年预算数合计4.25万元，执行数合计4.25万元，完成预算的100%，平均得分90分。具体情况为：

项目（中央对地方审计机关补助）支出部门评价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部门评价得分90分。全年预算数为4.25万元，执行数为4.25万。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良好。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需加强学习审计知识，提高审计效率。下一步改进措施：加强审计培训。

（四）项目（专项）支出部门评价结果。

佳木斯市前进区审计局组织对1个项目（专项）支出开展了部门评价，全年预算数合计4.25万元，执行数合计4.25万元，完成预算的100%，平均得分90分。具体情况为：

中央对地方审计机关补助项目（专项）支出部门评价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部门评价得分90分。全年预算数为4.25万元，执行数为4.25万。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良好。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需加强学习审计知识，提高审计效率。下一步改进措施：加强审计培训。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和专用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从非财政补助结余中分配的事业基金和职工福利基金等。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文件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1）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3）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项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和专用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从非财政补助结余中分配的事业基金和职工福利基金等。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

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文件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1）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3）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项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